



海正环境监测
Haizheng Monitoring



161212050565
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 HZIH2603Z

项目名称 排污许可自行检测

委托单位 安徽精强新材料有限公司

合肥海正环境监测有限责任公司

2021年09月14日

检测报告专用章





检测结果

监测类型	委托检测	样品类别	有组织废气
采样日期	2021.08.31-2021.09.02	采样地点	安徽精强新材料有限公司
交样日期	2021.09.01-2021.09.03	采样人员	查辉辉、赵思豪
检测日期	2021.08.31-2021.09.14	样品描述	低浓度采样头

检测 点位	排气筒 高度 (m)	排气筒 口径 (m)	检测 频次	含湿量 (%)	废气 温度 (°C)	废气 流速 (m/s)	标干 流量 (Nm³/h)	颗粒物 排放浓度 (mg/m³)	颗粒物 排放速率 (kg/h)
DA001 废气 排口	25	Φ0.80	第一次	2.1	40.0	16.4	24826	1.8	4.47×10 ⁻²
			第二次		40.2	16.6	25198	1.6	4.03×10 ⁻²
			第三次		40.4	16.7	25332	1.5	3.80×10 ⁻²
DA005 废气 排口	20	Φ0.95	第一次	2.1	42.2	9.0	19241	3.2	6.16×10 ⁻²
			第二次		42.4	9.3	19768	4.1	8.10×10 ⁻²
			第三次		42.5	9.5	20197	3.5	7.07×10 ⁻²
DA006 废气 排口	15	Φ0.60	第一次	2.0	43.2	24.1	20336	6.0	0.122
			第二次		43.5	24.3	20511	4.0	8.20×10 ⁻²
			第三次		43.5	24.1	20342	4.7	9.56×10 ⁻²
DA027 废气 排口	15	Φ0.60	第一次	2.0	39.2	12.0	10307	1.6	1.65×10 ⁻²
			第二次		39.4	12.6	10754	1.3	1.40×10 ⁻²
			第三次		39.5	12.4	10598	2.3	2.44×10 ⁻²
DA028 废气 排口	12	Φ0.20	第一次	2.0	39.5	11.6	1102	3.4	3.75×10 ⁻³
			第二次		39.6	11.8	1117	5.3	5.92×10 ⁻³
			第三次		39.6	11.9	1145	3.9	4.47×10 ⁻³
DA029 废气 排口	12	Φ0.20	第一次	2.0	38.9	12.6	1191	3.1	3.69×10 ⁻³
			第二次		39.1	11.7	1109	4.3	4.77×10 ⁻³
			第三次		39.2	12.0	1143	4.4	5.03×10 ⁻³
DA008 废气 排口	6.5	Φ0.20	第一次	2.1	36.7	14.4	1353	1.3	1.76×10 ⁻³
			第二次		36.7	14.7	1379	1.2	1.65×10 ⁻³
			第三次		36.8	14.6	1365	1.8	2.46×10 ⁻³
DA007 废气 排口	11	0.15× 0.20	第一次	2.0	38.0	13.4	1231	3.2	3.94×10 ⁻³
			第二次		38.2	13.7	1253	3.6	4.51×10 ⁻³
			第三次		38.2	13.8	1262	2.9	3.66×10 ⁻³
DA004 废气 排口	22	Φ1.10	第一次	2.0	65.1	3.4	8890	8.6	7.65×10 ⁻²
			第二次		65.3	3.6	9267	7.9	7.32×10 ⁻²
			第三次		65.5	3.7	9518	8.7	8.28×10 ⁻²
DA003 废气 排口	22	Φ1.10	第一次	2.0	65.6	4.2	11006	1.8	1.98×10 ⁻²
			第二次		65.8	4.4	11672	1.1	1.28×10 ⁻²
			第三次		65.9	4.5	11918	1.3	1.55×10 ⁻²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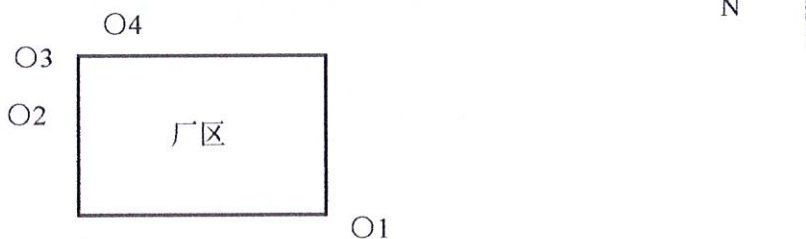
检测结果

检测点位	排气筒高度(m)	排气筒口径(m)	检测频次	含湿量(%)	废气温度(°C)	废气流速(m/s)	标干流量(Nm³/h)	颗粒物排放浓度(mg/m³)	颗粒物排放速率(kg/h)
DA023 废气排口	33	0.25×0.30	第一次	2.0	41.6	4.6	1048	3.6	3.77×10 ⁻³
			第二次		41.8	4.9	1105	3.3	3.65×10 ⁻³
			第三次		41.8	4.9	1107	4.2	4.65×10 ⁻³
DA021 废气排口	33	0.25×0.30	第一次	2.0	42.0	4.8	1071	8.0	8.57×10 ⁻³
			第二次		42.3	4.9	1104	7.4	8.17×10 ⁻³
			第三次		42.4	5.0	1107	7.6	8.41×10 ⁻³

监测类型	委托检测	样品类别	无组织废气
采样日期	2021.09.02	采样地点	安徽精强新材料有限公司
交样日期	2021.09.03	采样人员	查辉辉、赵思豪
检测日期	2021.09.02-2021.09.14	样品描述	滤膜

检测项目	采样日期	采样频次	上风向○1	下风向○2	下风向○3	下风向○4
颗粒物(mg/m³)	2021.09.02	第一次	0.150	0.200	0.183	0.217
		第二次	0.183	0.217	0.233	0.200
		第三次	0.167	0.250	0.217	0.183

检测点位示意图: 2021.09.02



无组织采样时间段气象参数

日期	采样频次	气温(°C)	气压(kPa)	风向	天气
2021.09.02	第一次	28	99.3	东南	多云
	第二次	30	99.2		
	第三次	32	99.0		



检测结果

本次检测依据和方法:

样品类别	检测项目	检测标准(方法)及编号(含年号)	仪器设备名称 型号/规格	方法检出限
有组织 废气	颗粒物	《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》 HJ 836-2017	电子天平 ME155DU/02	1.0 mg/m ³
无组织 废气	颗粒物	《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测定 重量法》 GB/T 15432-1995 及修改单	电子天平 ME104E/02	0.001 mg/m ³

报告结束

编制: 蒋雅楠

审核: 范会

签发: 王德军

签发日期: 2021.09.14



检测报告说明

- 1、本报告不得涂改、增删，无签发人签字无效。
- 2、本报告无检验检测专用章、骑缝章无效。
- 3、未经本机构书面批准，不得部分复制检测报告。
- 4、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作为商业广告使用。
- 5、本报告只对本次采样/送检的检测数据及结果负责。
- 6、若对本报告有异议，请在收到报告 10 个工作日内与本机构联系。
- 7、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，所有超过标准规定时效期的样品均不再留样。
- 8、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记录档案管理费，本次检测的所有记录档案保存期限六年。

检测机构名称：合肥海正环境监测有限责任公司

检测机构地址：合肥市高新区创新大道 2800 号创新产业园二期 F5 楼 12 层

邮政编码：230088

联系电话：0551-65894538

传真：0551-65894538